



『法船』花灯传真相 民众赞赏

【明慧网】每逢元宵佳节,台湾观光局都会选定一城市主办盛大的全国灯会,二零一三年台湾灯会移师新竹县,展出时间自二月二十四日至三月十日止。法轮大法学员的灯区首次展出的“法船”造型的巨大花灯,更是今年台湾灯会最亮眼的巨型花灯之一,也是历年来唯一能承载近五十人的巨型花灯。前来参观并登上“法船”花灯的游客对此赞赏有加,并对法轮功产生浓厚兴趣。很多人表示,手工制作的花灯非常精细、用心,“真的很美,这里感觉很舒服,都不想下去了!”灯会开始才三天,就已经吸引上万人到法轮大法学员的灯区参观并拿取资料,更有摄影名家带着家人、学生多次来拍摄,用行动表

示认同与支持。

巨型的“法船”花灯长约二十公尺、宽五公尺、约有四层楼高。底部由十二个莲花瓣烘托,船头有两片龙旗作为前导旗。三根船桅上共有九片帆,帆上的九个法轮都能正转九圈、反转九圈,桅杆顶端则写着法轮大法修炼的最高指导原则“真、善、忍”字样的三角型令旗,宛若在空中飘扬。船身周围放置云朵花灯,则象征“法船”在空中飞行之意。

除了“法船”花灯之外,现场还展出了“《转法轮》”、“《论语》”、“法轮功五套功法”、“法轮转动新三才”、“天人合一”,以及“法轮大法洪传全世界”和“世界各地给予李洪志老师和法轮大法的褒奖”的地

球造型花灯等十一个花灯作品,同样吸引许多民众驻足观赏、拍照。

二月二十八日,台湾灯会更举办盛大的游行踩街活动,由全台各地的法轮功学员所组成的天国乐团和腰鼓队也应邀参加,近三百人的队伍由“法轮大法洪传全世界”的地球花灯引领行进,声势浩大。

绵延两公里的游行路线两旁挤满围观的人潮,围成一圈又一圈,当他们看到腰鼓队和天国乐团的行进队伍时,都不约而同地表示:“哇!赞!衣服好美、好多人呀!”也有民众被腰鼓队和天国乐团齐划一的动作和壮观场面深深震撼,纷纷举起大拇指和不断鼓掌,直呼:了不起!法轮大法好!

还钱



十四年来,在大法修炼中,师父用“真善忍”的法理把我这个曾经为私为我、争名夺利的人一点一点的洗干净,使我脱胎换骨。

一九九四年~九九

七年,当时我在社区居委会当党书记、主任时,主管环境卫生工作。一九九七年五月的一天傍晚,我在社区巡检卫生情况,发现一户住家门前堆放装修垃圾。进房间看见一位驼背老太和一位中年男子(听说是老太的侄儿),我用命令的语气说:“你们把它拉走。”老太说:“我们没办法拉走。”我二话没说罚一百元。老太说:“我没钱,我退休金都不够我吃饭。”我说:“不行,就要罚。”这时她侄儿拿出一百元给了我。这一百元不费劲的装进了我的腰包。第二天用单位的钱雇保洁员把垃圾运走

了,这就是当时的我。

听了师尊讲法录音和学了师尊的《转法轮》这本宝书,我的心那个震撼啊!对照大法,我一下想起来了当居委会主任时罚驼背老太一百元钱私装腰包。立即决定退还给人家。

那天晚上我去了老太家,进门我就说:“大姐,对不起!还您一百元钱。”她不解的问:“什么一百元钱啊!”这时她侄儿也过来了。我说:“十几个个月前你家门前堆放的装修垃圾,我罚您一百元钱,是您侄儿拿的钱,想起来了吧?”老太说:“罚了就罚了吧!为什么要还呢?”我说:“我修炼法轮大法了,我是大法弟子,我们按‘真、善、忍’要求做好人,不能占别人的便宜。”老太和她侄儿齐声说:“法轮功这么好啊!”把钱还给了老太,我的心要多轻松有多轻松。这就是修炼大法以后的我。

(文/大陆大法弟子)

① 简介:

姜兴业,男, 年龄未知, 鲅鱼圈区政法委书记(兼610办公室主任), 参与迫害辽宁盖州市法轮功学员李广等。



姜兴业

李广被从鲅鱼圈的家中绑架、非法关押在看守所四个多月, 期间于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遭非法庭审, 当庭没有任何证据, 法官也被律师质问得哑口无言。中共政法委派人在庭审现场录像, 审判长罗义海为了讨好上级, 三次无理打断律师的无罪辩护。庭审结束本应当庭释放李广, 法院却又将李广继续非法关押迫害。

李广家属找所有参与迫害李广的相关责任人, 他们说等待合议庭会议。三月一日法轮功学员陈丽艳和魏某去姜兴业办公室讲真相还未出大门, 他就派人把她们绑架, 至今还未放人。政法委书记姜兴业, 也许是迫于不同程度的压力, 又让鲅鱼圈法院通知律师要在三月四日对李广重新开庭, 要重新收集所谓的证据构陷李广, 然后想“名正言顺”的判刑。随后又改在三月五日对李广从新开庭, 法庭再次出示的“所谓”证据, 除了李广修炼所看的大法书籍和家用手机是实物外, 未拿出任何有效证据但仍不放人。其实法官早已成傀儡, 真正决定权在各级政法委和“六一零”, 开庭只不过是走过场掩人耳目而已。这种无赖的公然违法行为, 突显中共恶党的无法无天。

恶人的相关联络信息:

姜兴业: 0417-2198246 (宅电)

13604975096 (手机)

住址: 清华园小区34号楼1单元901、902 车牌号: 辽HO00610

姜兴业弟弟 姜兴波 18841721456
姜兴成 15541712888

迫害类型:

推行/执行迫害法轮功政策; 唆使、鼓励、纵容其它人迫害、折磨大法弟子; 包庇罪行。

所在单位: 鲅鱼圈区政法委

鲅鱼圈区政法委: 0417-6251746 (办)
书记 曾凡忱 0417_6251307 (办)

恶人榜

13940702200 024-28666857 (宅)

副书记 张玉军 刘玉凡 任怀军

受迫害人: 李广; 孙庆华; 李德成; 陈丽艳; 魏某

更新日期: 2013-3-4 21:59:00

②简介:

王洪魁(洪奎),

男, 年龄未知, 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公安局国保大队大队长。王洪魁已经成了营口地区、尤其是鲅鱼圈区迫害大法的首恶, 作恶多端。



王洪魁

据悉, 自一九九九年七. 二零以来, 勒索大法弟子的钱财超过五十万元以上。自一九九九年迫害开始, 以王洪魁为首的恶警们紧紧追随江泽民, 对当地“打不还手, 骂不还口”, 信仰“真善忍”的大法弟子施行“名义上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打死白打、打死算自杀”等灭绝政策。十年来他们无视法律, 肆意绑架、非法关押大法弟子。为了敛财, 他们无故抓捕大法弟子, 藉机勒索钱财, 拿钱就放人, 一人少则五千, 一般几万, 多则十几万, 没钱就判刑。

迫害类型:

勒索钱财; 绑架/劫持; 洗脑/送洗脑班; 抄家; 敲诈/掠夺/破坏财物; 私闯民宅; 迫害亲属; 威胁/恐吓; 抄走大法书、师父法像、真像光盘; 毒打/殴打; 非法提审; 逼迫放弃信仰; 非法关押; 监视/跟踪; 电话监控; 推行/执行迫害法轮功政策; 诽谤/造谣、污蔑/栽赃、罗列罪名; 上手铐; 非法审讯。

所在单位: 鲅鱼圈公安局

受迫害人:

李广; 余志红; 杨圆圆(媛媛); 张玉华; 夏春风; 毕杰; 宫德双; 颜波; 李凤珍; 杨立君(杨丽君)(杨立军); 王志远; 孙丽; 姚强; 杨桂荣; 孙庆华; 杨桂敏; 宋亚文; 李俊生; 邵广杰; 苏颖; 台淑云; 汗艳萍; 张德; 毕淑娥; 王丽杰; 邹玉香; 李

翠红; 李凤美; 陈文多; 刘丹; 车洪飞; 石月娇; 李广; 李英; 陈丽; 王身伦(王申伦); 董冰; 沈光海(广海); 滕文闵(滕文春); 毕士君(世军)(世君); 符佩玲; 邢广印; 李岚; 苏晓红; 夏春风; 李德成; 张凤云; 李季; 于桂香; 陈丽莉; 李臣等

更新日期: 2013-3-4 21:56:00

③简介:

高日正, 男, 年龄未知, 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看守所狱医。

营口市鲅鱼圈区看守所狱医高日正迫害大法弟子心狠手辣, 其对大法弟子进行药物迫害的邪恶行为更是极其恶劣。



高日正

恶人的相关联络信息:

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看守所电话: 大队长占再仁 0417-6206880 (宅电) 13941765880

教导员王永胜 0417-6278148 (办) 13704979298 0417-6200268 (宅电)

副大队长张元波 13941730705
副大队长顾振明 13841750562
狱医(恶警): 高日正; 警号: 703860
办: 0417—6278675 13941748161

迫害类型:

唆使、鼓励、纵容其它人迫害、折磨大法弟子; 注射不明毒针; 强行施药。

所在单位: 鲅鱼圈看守所

受迫害人:

李德成; 李广; 巩恩荣; 李凤美; 车洪飞; 孙庆华;

更新日期: 2013-1-18 2:15:00

(摘自明慧网恶人榜略有补充删减)



古人云: 宁可信其有, 不可信其无——天灭中共, 退党、团、队(三退)保命是真言。